

特 急

中共四川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川委融办发〔2019〕37号

中共四川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全面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和 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活动的通知

各地方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军工企事业单位：

近期，各地连续发生一系列安全生产事故，对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构成了较大威胁。3月21日，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响水天嘉宜化工有限公司特别重大爆炸事故作出重要指示，要求各地和有关部门深刻吸取教训，加强安全隐患排查，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3月30日，我省凉山州木里县发生森林火灾，造成30名扑火人员牺牲，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

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先后作出重要批示和指示，要求各地深刻吸取教训，进一步排查并消除安全生产隐患，夯实各环节责任，坚决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

为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批示要求，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国防科工局和省政府安委会一系列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强军工系统安全生产工作，确保武器装备科研生产顺利进行和近期重大活动期间安全稳定，现将《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全面开展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紧急通知》(川安办〔2019〕16号，以下简称《通知》)文件转发你们，并结合国防科工局相关工作安排，提出如下工作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提高政治站位，增强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责任意识

各有关单位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和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认识当前军工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突发性，坚持安全生产是武器装备研制的生命线不动摇。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担负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层层压实安全生产责任。要针对事故暴露出的基础性、根源性问题，认真剖析、举一反三，以更加坚决的态度、更加务实的作风、更加有力的措施，下定决心、下

大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各军工企事业单位要突出强军首责，关键安全问题及重要安全事项应及时提交安委会审议和领导决策，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

二、强化主体责任，全面开展重点领域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

各有关单位要结合《通知》要求，扎实推进军工危险化学品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深入贯彻落实“一办法两指南”，加强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使用、运输、存储、试验、回收、销毁等环节的安全管控，严格定员定量；强化登记管理，做到底数可查、来源可溯、流向可循；坚决防止无“一书一签”的危险物品流入作业现场，完善防静电、防摩擦、防撞击等“三防”措施；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治理，明确归口部门和监管部门，集中排查收集贮存的数量、方式、设施、场所，梳理完善处置方法，积极与当地环保部门和废弃处置单位沟通协调，确保处置渠道畅通，严禁超量超期贮存。

三、敢于动真碰硬，持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

各有关单位要完善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开展安全监管机构和人员配置情况自查，按规定调优配强专业力量，确保监管能力与工作任务相匹配。严格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加大对重点单位、重点产品、重点环节、重点场所的督查力度，全面彻底排查安全隐患。组织力量精准帮扶安全管理能力薄弱、专业技术能力不强、本质安全水平较低的下属企业，提高事故防范能力。发现重大事故隐患的，必须挂牌督办，实现闭环整改。存在外部安全距

离问题且企业自身无法解决的，要立即积极协调解决，并向属地有关部门报备，重大事故隐患无法整改到位的，要立即停产、停工、停用，安排专人24小时值守，切实做到整改措施、责任、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

四、强化预测预警，全方位提升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各有关单位要密切注意重要时段和敏感时期的安全防范情况，严格按照《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条例》等有关规定，完善应急响应流程，认真组织开展应急培训、演练和评估工作。健全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配齐配强专门装备和物资，保持应急装备器材处于良好技术状态，严格落实领导干部24小时在岗值班和信息报告制度。加强与属地应急机构的衔接，严格落实应急预案备案，做好内外协调联动。针对可能发生的各类事故，进一步优化高危作业工序或场所的应急处置方案，强化应急指挥，提升现场应急处置能力和避险逃生能力。

特此通知。



抄送：省政府安委会。

中共四川省委军民融合办综合处

2019年4月2日印发



特 急

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川安办〔2019〕16号

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全面开展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隐患 集中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 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紧急通知

各市（州）安全生产委员会，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有关中央在川和省重点企业：

3月21日，江苏响水天嘉宜化工有限公司发生特别重大爆炸事故，损失十分惨重、影响十分恶劣、教训十分深刻。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作出重要指示批示，指出近期一些地方接连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要求各地和有关部门深刻吸取教训，加强安全隐患排查，进一步排

查并消除危化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隐患，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根据《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紧急通知》（安委明电〔2019〕1号）和《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关于开展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19〕4号）要求，按照全省化工危险化学品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视频会和省安委会2019年第一次全体成员会议部署，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进一步落实各项安全生产责任和措施，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自即日起在全省开展为期1个月的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清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增强做好危化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

近期，我省相继发生了化工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较大事故。3月3日，瓮福达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发生较大大气体中毒事故，造成6人中毒，其中3人死亡；3月19日，仪陇县鑫和引线有限公司发生较大爆炸事故，造成4人死亡，给人民群众生命财

产安全造成重大损失。暴露出一些地方和部门单位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底线思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不到位，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有偏差、工作走形式表面化、职能职责不明晰、齐抓共管不力、监管企业底数不清、工作能力不足、监管执法不严；部分企业安全生产法治意识薄弱、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安全投入不足、安全风险辨识不深入、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不严格、安全管理滑坡、教育培训走过场、企业本质安全水平低下等问题，反映出我省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行业领域安全基础依然薄弱，安全生产仍处于脆弱期、爬坡期、过坎期，安全生产形势复杂严峻。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一定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上来，充分认清当前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严峻复杂安全生产形势，准确把握危险化学品安全已是安全生产工作重中之重的定位，始终坚持底线思维，切实增强忧患意识，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进一步增强做好危化品烟花爆竹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紧迫感。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个必须”要求，层层压紧压实各级各部门各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勇于担当负责，切实担负起保安全、护稳定的政治责任，牢牢守住安全生产基本盘基本面。要针对事故暴露出的基础性、根源性问题，深刻吸取教训，坚持问题导向，做到举一反三，全面开展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隐患集中排查

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为全省开展化工医药行业和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打下坚实的基础。

二、集中整治攻坚，全面开展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

全省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企业应按要求集中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危险化学品领域

1. 全面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各地区要对危化品安全状况进行专题研判，组织专家对照《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和相关标准规范，对危化品企业进行逐一检查，有针对性地制定风险防控措施，严格落实企业安全风险研判与承诺公告制度。对安全生产许可期限内的企业要逐一进行安全生产条件检查，建立安全隐患台账并督促限期整改，隐患整改未按期完成的要依法暂停生产或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要健全监管机构，充实专业力量。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未设立专门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管机构、未配备专职监管人员或未采取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落实监管措施的，对该行政辖区的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实行限批。

2. 立即对涉及硝化反应企业全面排查整治。硝化反应具有反应速度快、放热量大的特点，反应难控制，若温度、硝化剂用量或滴加搅拌速度控制不当，物料混合不均匀等异常工况都可能

产生多硝基化合物、硝基酚类，容易引发物料自燃或爆炸。有关地区要立即组织对辖区所有涉及硝化反应工艺装置和生产储存硝化物的企业进行全面排查整治，重点检查硝化反应自动化控制设施改造是否完成并正常投入使用；硝化反应是否设置有与风险控制相匹配的安全自动控制装置系统及重点监控工艺参数（含温度报警连锁、自动进料连锁控制、紧急排放、搅拌速度稳定控制与连锁、安全泄放、安全仪表系统等）；硝化工艺管理人员是否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操作人员是否达到高中以上文化程度；硝化反应产品（含中间产品）储存场所是否满足防火防爆等级和安全防护距离要求，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是否建立并严格执行，应急预案及应急措施是否完备；是否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和评估，评估发现的问题和隐患是否整改完成等。要加强对含有硝化物等危险废水、废渣开展风险评估，增添防控措施，严防危险废物发生自反应或与禁忌物发生反应。

3. 立即开展废弃危险化学品安全专项治理。废弃危险化学品的处理与储存环节往往是企业风险辨识与管控盲区，极易发生安全事故。各地区生态环境部门要会同有关部门对化工园区、化工企业、危险废物持证经营单位和危险废物暂存库进行逐一排查，集中排查收集贮存的物料属性、数量、方式、设施、场所和处置方法，重点核实周边环境敏感点分布、执行环评报告核定的环境（卫生）防护距离、安全防护距离、废弃危险化学品产生储

存以及现场管理等情况。相关部门要组织联合执法，严厉打击非法存储、超量存储违法行为，同时要加强危险废物处置链条的政策研究，畅通处置渠道。

4. 立即开展危险化学品运输安全专项整治。严格检查危险化学品“一书一签”及包装质量，从严治理危险货物运输车辆带病运营、超范围装载危险货物等行为，严防超速超载、电子运单制度落实不到位、卫星定位监控装置不上线。要加强从业人员监管，排查装卸管理等重点环节，建立健全罐式车辆罐体清洗管理制度，严防在不具有污染物处理能力的场所进行清洗作业、清洗后随意排放，避免禁忌化学物品发生连锁反应。

5. 立即对化工园区开展风险评估。要确定安全容量，实施总量控制，降低区域风险；对园区内生产储存设施与人口密集区域、高敏感防护目标、重点防护目标（教育设施、医疗卫生场所、社会福利设施等）之间的安全距离再次进行确认，对重点企业（场所）的防火隔爆、自动控制、应急处置等设施重新进行排查，及时消除重大隐患，防止风险外溢，绝不能使化工园区变成重大隐患的集中区、事故的多发区。

（二）烟花爆竹行业

各有关地区要按照《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和相关标准规范，立即开展烟花爆竹生产经营领域安全隐患大排查。

1. 生产企业要重点排查涉药工序 1.1 级工房、中转库、药物总库定员定量安全管理制度、各工种安全操作规程执行情况；危险工序作业人员安全培训和持证上岗执行情况；厂区内外运输车辆的安全状况是否符合易燃易爆作业环境的要求；员工出入厂登记制度执行情况；危险工序视频监控是否完好有效，视频图像是否定期保存备查，是否有视频监控日常值班记录等。

2. 批发公司要重点排查是否做到“六严禁”。严禁经营超标、违禁、非法产品；严禁超许可范围经营及向零售点销售专业燃放类产品；严禁在仓库存放不属于烟花爆竹的爆炸物等危险物品；严禁将执法收缴的产品与正常经营的产品混存；严禁储存超量、堆放超高以及通道堵塞；严禁购买和销售未张贴流向登记标签的产品。

3. 零售店要重点排查是否存在“下店上宅”“前店后宅”等与居民居住场所设置在同一建筑物内、与人员密集场所和重点建筑物安全距离不符合条件、集中连片经营、在超市内销售、未按规定专店销售等现象；是否存在销售超标、违禁、专业燃放类产品或非法产品，是否存在在许可证载明的经营场所外存放烟花爆竹、超许可证载明限量存放烟花爆竹和使用明火等现象。对存在“下店上宅”“前店后宅”的零售店，一律予以取缔关闭。

三、精准规范执法，持续加大安全监管执法力度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集中开展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企业

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要正确处理严格监管执法与放管服改革、督查检查的关系，不能以“放管服”改革和减少督查检查为由限制或放松监管执法。要坚持实事求是，通过组织开展安全执法比武等方式，不断提升基层监管执法业务能力水平。要严格公正精准规范执法，敢于动真碰硬，真正让监管执法“长牙齿”。要严格安全隐患整改标准，对发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要一盯到底，做到闭环管理。凡是发现企业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和非法违法行为的，一律停产整顿；凡是经停产整顿到期仍达不到要求的，一律关闭取缔。对存在重大安全风险、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一律尽快关闭，依法吊销企业相关证照，并向社会公告。对漠视法规、罔顾生命的企业及其负责人要依法严惩不贷；对安全事故整改措施未落实、未依法设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者配备专职安全管理人人员、未按规定履行安全许可类手续、违法违规建设的，一律先停产或停止建设，再依法处理。要集中挂牌一批重大隐患、严惩一批违法行为、取缔一批非法单位、公布一批联合惩戒“黑名单”。要对下达的整改通知、督办事项、执法指令、近两年安全专项整治情况以及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盯住不放，定期组织“回头看”，确保问题隐患整改到位、责任追究执行到位。

四、加强应急准备，有力有序有效应对事故灾害

各地区、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时刻保持应急状态，消防、危化品等应急救援队伍针对春夏季易发事故特点完善应急预案并

加强演练。要进一步完善值班值守、信息报告、处置决策、力量协调、现场指挥等应急管理制度，严格实行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制度，定期视频调度各市（州）工作开展情况。要做好应急救援物资装备保障，确保事故应急救援工作决策科学、指挥有力、组织有序、救援有效。

五、有关工作要求

（一）落实工作责任，迅速开展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和专项执法检查。按照“属地为主、分级负责”原则，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由市（州）、县（市、区）为主体负责组织实施。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要求，省应急管理、发展改革、经济和信息化、公安、生态环境、市场监管、交通运输、消防、交警等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加强业务管理和工作督导。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立即行动、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创新工作方式，通过定期通报、暗查暗访、异地互查等方式，确保工作有序推进。各相关企业要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建立问题隐患台账和整改计划，明确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预案等。在企业自查基础上，各地区要深入企业开展执法检查。发现企业存在违法行为的，要严格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督促企业全面整改，落实防范措施。

（二）开展专家指导服务，营造广泛参与社会舆论氛围。要

集中企业、监管部门、服务机构等方面专家力量，组成专家指导服务团，共同参与专项执法检查有关工作，增强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的技术支撑。要发挥安全生产专家库作用，建立专家服务企业常态化机制，解决企业自查中遇到的技术问题，切实提高企业自查的成效。要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大力宣传集中排查整治和专项执法检查工作。对查处的重大违法违规企业一律在当地主流媒体进行公开曝光，健全完善举报奖励措施，鼓励广大企业从业人员和群众举报安全风险隐患，形成广泛参与的社会舆论氛围。

（三）强化监督考核，确保督查检查取得实效。各地区对执法检查中发现的一些苗头性、倾向性问题隐患以及有关政府部门监管的问题，及时以安委会办公室名义向有关地方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和有关企业发出工作建议函，督促整改完善。要加强监督考核，对因自查检查走形式、安全隐患整治不彻底、执法查处不严格而导致发生事故的，坚决倒查责任、依法依纪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各地区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和专项执法检查工作已纳入国务院安委会对省级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巡查，同时作为省政府对各市（州）和省安委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党政同责绩效管理考核重要内容。省安办将采取“四不两直”等方式，适时组织对各市（州）工作开展情况进行专项督导检查（工作安排另行通知），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各市（州）要做好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

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的信息报送，重要情况随时报告。请于4月22日前，将工作开展落实情况的书面报告及电子版（含工作开展具体情况、隐患排查整治主要成效和台账、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下步建议等，附件1、2一并报送）报省安办汇总后报国务院安办。

联系人：谭仕伟、杨代春

联系电话：（028）86639476、86631458

工作邮箱：scyjthc@163.com

- 附件：
1. 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况统计表
 2. 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工作台账
 3. 涉及硝基化合物的企业名单



附件 1

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 专项执法检查工作情况统计表

填报市（州）、单位：

填报日期：

行业领域	具体分类	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情况						安全生产专项执法检查情况							
		组织 检查组	检查 企业 (园区)	一般隐患		重大隐患		共计投 入落实 隐患整 改资金	停止 建设 项目	停产 整顿	暂扣 吊销 证照	关闭 取缔	处罚 罚款	问责曝光 责任单位 和个人	联合惩 戒失信 企业
				排查	已 整 治	排查	已整 治								
总计															
危 险 化 学 品	危化品安全隐患排查和执法 检查合计														
	涉及硝化反应的企业														
	涉及废弃危化品处理的企业														
	危化品运输企业														
	其他危化品企业														
	化工园区（集中区）														
烟 花 爆 竹	烟花爆竹安全隐患排查和执 法检查合计														
	烟花爆竹生产企业														
	烟花爆竹批发企业														
	烟花爆竹零售企业														

填报人：

审核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安全隐患集中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 专项执法检查工作台账

填报市（州）、单位：

填报日期：

企业名称	所属县区	检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	整改时限或整改情况	行政处罚（处理）情况

填报人：

审核人：

联系电话：

附件 3

我省涉及硝基化合物的企业参考名单

(截至 2019 年 3 月)

- 四川北方红光特种化工有限公司（宜宾市南溪县）
四川北方硝化棉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市龙马潭区）
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眉山市东坡区）
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泸州市纳溪区）
四川美丰化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绵阳市涪城区）
成都市科隆化学品有限公司（成都市邛崃市）
成都金山化学试剂有限公司（成都市天府新区）
四川米高化肥有限公司（成都市青白江区）
埃斯科姆米高（四川）化肥有限公司（成都市青白江区）
成都迪泰化工有限公司（成都邛崃市）
紫荆花制漆(成都)有限公司（成都市新都区）
成都优品涂料有限公司（成都市新都区）
四川南方涂料工业有限公司（成都市大邑县）
成都市海鲨漆业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市双流区）
四川省广汉市万福磷肥实业有限公司（德阳广汉市）
四川省广汉市广兴化工有限公司（德阳广汉市）
四川奥林涂料工业有限公司（德阳市旌阳区）

四川省什邡市城北化工厂（德阳什邡市）
四川省什邡市农科化工有限公司（德阳什邡市）
什邡华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德阳什邡市）
四川安达农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德阳什邡市）
四川省什邡中沃科技有限公司（德阳什邡市）
什邡市裕丰化工有限公司（德阳什邡市）
什邡市天屹肥业有限公司（德阳什邡市）
绵阳市金鸿饲料有限公司（绵阳市安州区）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3月28日印发